

書叢究研育教民國

育教童兒異優賦資學小

著 編 真 風 張

編主司育教民國部育教

行 印 局 書 中 正

S014923

G 763
882

張風真編著

小學資賦優異兒童教育



正中書局印行



S9000675

石溪書局贈書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臺月四年四十六國民華中
版二臺月三年五十六國民華中

育教童兒異優賦資學小 育教民國
書叢究研

角二元一 價定本基 冊一全

(費滙費運加酌埠外)

主編者 教育部國民教育司

編著者 張風真

發行人 黎元譽

發行印刷 正中書局

(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

海外總經銷 集成圖書公司

(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

海風書店

(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

東海書店

(日本京都市左京區田中門前町九八番地)

都(6958)號九九一〇第字業臺版局 證記登業事版出局聞新

(1000)

S014928

師資第一
師範為先

蔣彥士題



國民教育研究叢書

編審委員

——以姓氏筆劃爲序——

司馬融編

郭爲藩

黃昆輝

賈馥茗

司琦

梁尙勇

許志偉

熊芷

林清江

陳梅生

楊亮功

劉真

胡秉正

陳漢強

葉楚生

劉焜輝

高梓

陳憲政

雷國鼎

賴順生

序

「師資第一，師範爲先」教育人員之良窳，直接關係教育之成敗，間接影響國家之盛衰。因此，教育人員在整個教育事業中，居於首要的地位。今日，教育已成爲一種專門的學問，教育人員不僅須受嚴格訓練，更應於在職期間不斷的進修，才能日新又新，不致落在時代的後面，行政院蔣院長亦諄諄勉教人員要「多進修，多讀書」以吸收新知，充實自己。

本部爲鼓勵教師進修，特於國民教育發展五年計劃中，出版「國民教育研究計劃叢書」三〇種，就兒童研究、教師修養、教學研究、學校行政、教育趨勢等方面，敦請學者、專家執筆，內容充實。立論精闢。相信本叢書之出版。不但對於改進教學有相當裨益，尤其能鼓舞同仁進修研究之風氣，進而帶動國民教育之全面革新。

茲值本叢書付梓，爰爲之序，並對各編審委員及著作者敬申謝忱。

葉楚生

民國六十二年三月一日
於教育部國民教育司

目次

第一章 爲何需要資賦優異兒童教育.....一

一、何謂資賦優異兒童.....一

二、資賦優異兒童與學校教育的問題.....一三

第二章 遺傳與環境對智力的影響.....一九

一、智力的定義.....一九

二、智力的形成因素.....二二

第三章 資賦優異兒童的鑑別.....二七

一、鑑別的原則.....二八

二、鑑別的技术.....三九

三、鑑別的計劃.....四九

四、資賦優異兒童的智力及其分布.....五〇

第四章 資賦優異學生的適應問題及教育輔導的型態.....五七

一、適應問題.....五七

二、教育輔導的型態.....	六二
----------------	----

三、我國學校可行之資賦優異兒童教育型態.....	七二
--------------------------	----

四、資賦優異兒童教育輔導之注意事項.....	七四
------------------------	----

五、創造性思考與教育.....	七八
-----------------	----

第五章 美、日資賦優異兒童教育概況.....	八三
------------------------	----

一、美國的資賦優異兒童教育.....	八四
--------------------	----

二、日本的資賦優異兒童教育.....	八九
--------------------	----

第六章 我國的資賦優異兒童教育.....	九九
----------------------	----

第七章 結語.....	一二一
-------------	-----

第一章 爲何需要資賦優異兒童教育

一、何謂資賦優異兒童？

資賦優異兒童，究竟是指怎麼樣的兒童呢？這是一個到現在仍然爲學者所爭論，而迄未獲一致結論的問題。有人認爲普通能力高者便是資賦優異兒童；也有人認爲具有某種特殊優秀才能者便是資賦優異兒童。最近，創造性思考能力在教育上漸被重視，所以，又有人以爲除了普通能力或特殊才能之外，還須具備超人的創造能力及高度的社會領導能力，才能稱其爲資賦優異兒童。

目前一般所指的資賦優異兒童，是指智力測驗的結果、智商（I. Q.）在一三〇以上，具有高度的創造能力及社會領導能力的兒童，通常並不包括特殊才能兒童在內。

(二)、資賦優異兒童與學業優秀兒童，早熟兒童，及特殊才能兒童

學校裡常常可發現一些頭腦聰明、活潑可愛，功課好、成績棒的學生，一般老師很自然的會以爲他們便是資賦優異兒童。其實，我們必須把資賦優異兒童，學業優秀兒童，早熟兒童及特殊才能兒童等，在觀念上首先分別清楚，才能正確指導資賦優異兒童。因爲真正的資賦優異兒童極容易與學業優

秀兒童、早熟兒童或特殊才能兒童混淆，尤其是早期鑑別的時候，如果不審慎行之，便很容易發生錯誤的判斷。下面就分別說明之：

1. 學業優秀兒童

學校的老師，最容易認為會念書，學業成績優秀的學生，便是資賦優異兒童，反過來說，資賦優異兒童也容易被認為學業必然優秀，必定是學業優等生。此二者被視為表裡不可分的關係。雖然學業優等生，一般而言可能具有較高的智力，但是，真正資賦優異的兒童，並不一定人人都在學業上，表現優秀而超羣的成績。同樣的，在學業上成績優秀的學生，也不全都非資賦優異者莫屬。資賦優異兒童，可能受種種外在因素的影響，使他們不能充分發揮其天資秉賦，而得不到理想的成績。有些兒童，智力雖屬中等，或因周圍環境特別有利，或因家長期待甚高，督促甚嚴，特別熱心教導，故其成績顯得優異。這種情形，在小學低、中年級階段特別容易有之。

因此，我們應該謹慎的是，並非學業優秀者即是資賦優異兒童，資賦優異兒童也不全表現學業成績優秀。這兩者雖然具有很大的相關，却並非二者即為不可分的。所以，老師們從事教育指導時，絕對不要只注意少數學業優秀的學生，以為資賦優異兒童都出自少數學業優秀者之羣。

2. 早熟兒童

資賦優異兒童與早熟兒童，在早期鑑別時，最容易魚目混珠，以假亂真。從字義上看來，資賦優異與早熟二辭，一目了然，絕不會有混淆不清之弊端產生。但是，在實際從事觀察與鑑別時，這

兩者便不容易分辨清楚了。尤其是早期鑑別時，許多人都容易把二者混而爲一，不能分出彼此，而產生不正確的判斷。

早熟兒童的特徵是在心理上，生理上發展迅速，其行爲表現，顯然比實際年齡發展爲快。在幼年時期，其智力，或創造能力表現突出，使人一看，便覺得他比同年齡兒童聰明、能幹。這種孩子，縱使不致有驚人表現，却能使人感到「此子不凡」，具有年長者的特徵。正因如此，故容易給人誤以爲他是資賦優異兒童。

早熟兒童的不正常發展，有兩種原因：

(1) 受特殊環境或特殊訓練的影響，造成發展的加速現象。

(2) 內分泌腺發展異常，引起早熟的現象。

早熟兒童在幼年時期，其心理或生理及行爲等，雖然在某一方面可有急速發展的現象，但是在兒童期以後，這種急速發展的情形就漸會呈現減退的傾向，使其身心發展漸趨緩慢，以至停滯不進。這便是與正常發展最大的不同，也是資賦優異兒童與早熟兒童，最大的差別。

資賦優異兒童，普通是在十二、十三歲以後，更會加速地發揮其優異的智能，他們的發展，具有持續性。這是早熟兒童所望塵莫及的特點。

錯誤的判斷，將造成錯誤的早期教育。因爲錯誤的早期教育，不但對兒童無益，反將導致成熟的絆腳石，阻礙正常的發展，造成各種能力之間的發展失去平衡，給兒童帶來過重的負擔，形成「揠苗

助長」之勢，實在是莫大的錯誤。所以，過份的望子女成龍成鳳的家長，必須特別小心，當兒童不是真正資賦優異的時候，如施以特殊的早期教育，不但毫無裨益，他們更會由於承受不起過重的負荷而漸漸喪失原有的學習興趣，減輕注意力，不能適應，一切努力均會落空。

3. 特殊才能優秀兒童

特殊才能，目前多指音樂、美術、體育、下棋等方面的才能而言。這些才能表現特別優秀的兒童，便稱其為特殊才能優秀兒童。特殊才能與智力，普通在一定程度內也有很大的正相關，就是說，在某種程度內，特殊才能兒童之智力亦相當高。換言之，特殊才能必須以普通智力為基礎，而却不意味著以智力作為衡量特殊才能的條件。反之，智力高者並不一定具有特殊才能。

以上說明了學業優秀兒童、早熟兒童、及特殊才能兒童之後，進而再說明資賦優異兒童。

4. 資賦優異兒童

近年來，許多人都認為資賦優異兒童，除了要具有很高的普通智力之外，還得有高的創造能力，及優越的社會領導能力。一般而言，這些兒童有較強烈的學習動機，對複雜問題有較高的領悟力，解決問題的方式較具創新性，富有自動追求知識的好奇心。因此，這些兒童如果經過適當的教育，可期有卓越的成就，成為文化的瑰寶。

資賦優異兒童教育，事實上即是通俗所謂之「天才教育」。不過「天才」一詞，在學術性文章中已漸漸捨棄不用，主要理由是：

(1)「天才」可遇而不可求，在千萬人中，難得其一，所以，神童之類，在教育上的比例不顯得太重要。

(2)「天才」除意味其天資秉賦超越常人之外，還包括後天的成就在內。所以，「天才」不能單靠智力測驗來衡量，而要著眼於他的造就能力及其對別人的影響。

(3)「天才」一詞含有「超人」的意味，容易使人造成錯覺。而資賦優異一詞，其意義較為明確，較能顯示出這些人的心理特質，故漸為一般心理學書籍所接受。

(四) 資賦優異兒童的特徵

根據心理學家研究的結果，認為資賦優異兒童常常表現下列幾種行為特徵：

(1) 很容易而且能够正確地使用豐富的語句和辭彙。

(2) 能够輕鬆愉快地從事學習活動，不喜歡機械式的反復練習。

(3) 能保持持久的注意力。

(4) 喜歡問一些有意義而奧妙的問題。

(5) 具有廣泛的興趣。

(6) 善於推理，並有領會事物關係的能力。

(7) 有把握抽象概念的能力。

(8) 有獨創性的思考能力。

(8)記憶力很強。

(10)富探討的態度，凡事喜好尋找原因。

以上十點，是資賦優異兒童的代表性行為特徵，可供教師或父母們作為教育指導上的參考。因為，大人們的教導方式與兒童後天的發展，關係密切。我們應該時時注意如何做才能鼓勵兒童思考、發表；如何做才能不斷的鼓舞兒童旺盛的好奇心，讓他們去追求有價值的事象，不斷地一面思考，一面吸收已有的知識，並進而探索新的事物關係，養成瞭解現在及洞察未來的廣大視野。

今後的科學研究活動、藝術創造活動、社會問題的解決、計劃等所需求的能力，沒有一成不變的成規可循。所以，在教育上再不能只以灌輸多少知識為滿足，必須要培養學生組織、分析、判斷、創新的能力，將獲得的經驗予以系統化。此種將經驗系統化的能力，可分析如下：

- (1)組織零碎知識的能力。
- (2)發現問題的敏銳能力。
- (3)預測未來的能力。
- (4)正確、果斷的實行力。

從資賦優異兒童的行為特徵，及上列四項經驗系統化的能力分析結果，便可了解今後資賦優異兒童教育的目標及方法。

根據推孟 (Terman, L. M.) 等心理學家研究，認為除特殊才能兒童之外，經一般智力測驗、教

師評定等方法所鑑別出的資賦優異兒童，具有下列特徵：

- (1) 人格健全。
 - (2) 在學科方面，抽象思考的科目優於練習、操作的科目。
 - (3) 興趣廣泛，富有自發性、活動性。喜歡圖智的遊戲，知識豐富。
 - (4) 身體比一般兒童強壯。
 - (5) 家庭背景與環境良好。
 - (6) 有旺盛的工作慾望，並有堅強的忍耐力及協調性。
- 以上各項特徵，若能善加發揮，必更能促進資賦優異兒童充分發展其特徵，使其天賦才能獲得適當的發展。蓋資賦優異者能否獲得適當的教育輔導，實與其成年後的成就如何，有密切的關係，尤其是社會文化，傳統思想、觀念，家庭教育型態等等，均與整個教育關係密切，必須彼此善為配合，才能更有效地達到預期的理想。下面分別敘述資賦優異兒童的教育與社會文化背景的關係。
- (二) 資賦優異兒童與社會文化。

1. 社會文化基礎

資賦優異兒童所具有的天賦潛能，能否充分發展，能否得到真正所需要的教育，端賴該社會是否含有豐富的文化根底而定。社會文化如果貧乏，則資賦優異兒童的才能便無法獲得充分的發展環境，其潛能的發揮，將受周圍文化條件所限制。

「創造」，是一種把現有文化因素加以重新結合或修正、加工，乃至製造新文化因素的能力。也就是說，原有的文化基礎是培養個人發展創造力的溫床，個人必須在這種具有相當程度的文化條件下，才更能創造高一級的文化出來。可見，原有的文化基礎與資賦優異兒童的發展，關係密切。好的文化基礎，是促長個人發展潛能的重要條件。

2. 社會體系

個體均在社會化 (Socialization) 過程中，漸漸形成各種不同的角色。在社會化過程裡常有一些不固定的因素，來造成生長於「特定社會、特定文化」的個體，產生不同「質」、「量」的社會化現象。例如，生長在相同文化社會——家庭——裡的兒童，其家族單位僅能保有表面之相同價值規範，或認知的統一，而無法期待所有的家族成員具備完全的均質性。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只要稍加注意便可覺察到每一個家庭有不同的育嬰方式，即使在同一家庭裡，父母對先後出生的孩子，也不是採取完全相同的教育方法。

生物學上的個別差異加上廣泛的社會化結果，乃產生個體多樣性的發展。這種現象，不管社會體系如何統合，如何強固，事實上仍無法明確期待個體扮演固定位置的角色。這種現象，正可供給我們修正傳統教育的觀念，多予教育指導上的彈性機會。

3. 大眾教育的普及

有人認為普及大眾教育，充實大眾教育，是促進資賦優異兒童發展創造能力的主要條件，因

爲從任意擴大的教育過程中，自然英才輩出。

另有一些學者，從教育社會史的探究，發現前者的說法不十分正確。他們認爲教育之「量」的普及，和英才的出現並不成爲正比例的關係。例如法國在近四十年來，學生總人數雖然大爲增加，但是，極優秀的人才並不隨比例而增加。由於這個事實，使得一部分學者懷疑教育是否應該只重視「量」的發展問題。因爲他們發現教育只注重「量」的擴充，對真正優秀的人材，無法產生真正有效的教育成果。於是，他們主張教育應注重「質」、「量」並重的發展，特別是要切實做到「質」的提高。從基礎教育階段便應奠定穩固的基礎，才能期待於大學或研究所階段，有高度創造性的人才出現。於是乎，早期教育乃普遍受到各國的重視。

4. 計劃性教育

資賦優異兒童是國家社會的瑰寶，彼等是國家社會不可多得的人才。人才教育有賴計劃性的教育，予以培植。過去的許多研究資料往往顯示，在高階層社會裡，資賦優異兒童的出現率比較高。對於這種現象的解釋，有人認爲是「自然淘汰」的結果所造成的。因爲優秀的父母，大都能够「力爭上游」成爲「人上人」，於是，上層社會出現資賦優異兒童的機會亦較多。也有人認爲上層社會人數所佔總人口中的比率較少，因爲絕對數較少，所以資賦優異兒童的出現率便顯得偏高。如果拿上層社會與中、下層社會的資賦優異兒童的絕對數相比較，則二者之間的差距當不會太大。至少除上層社會階層以外，仍有發掘資賦優異兒童及教育資賦優異兒童的需要，不應只注意上層社會的兒童。